

证券代码：000633

证券简称：合金投资

公告编号：2020-035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合金投资	股票代码	00063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冯少伟	杨晨	
办公地址	新疆和田市北京工业园区杭州大道 2 号 电子工业园	新疆和田市北京工业园区杭州大道 2 号 电子工业园	
电话	0903-2055809	0903-2055809	
电子信箱	hejintouzi@163.com	hejintouzi@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6,032,348.65	46,916,545.83	4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552,524.30	-5,139,029.86	266.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733,209.40	-6,628,503.47	58.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01,818.62	-47,991,408.45	103.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22	-0.0133	266.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22	-0.0133	266.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0%	-3.20%	8.3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4,854,406.51	1,115,529,108.22	-78.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4,338,321.75	163,320,919.09	0.6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25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霍尔果斯通海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0%	77,021,275	0	冻结	5,465,642
共青城招银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66%	52,600,000	0		
明泰汇金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4%	13,630,000	0	冻结	313,000
沈志新	境内自然人	0.80%	3,100,000	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泽乾一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76%	2,936,475	0		
高少华	境内自然人	0.70%	2,678,095	0		
陈方方	境内自然人	0.65%	2,503,700	0		
孙东军	境内自然人	0.37%	1,416,800	0		
吴忠汉	境内自然人	0.35%	1,335,700	0		
吴依莉	境内自然人	0.34%	1,301,4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霍尔果斯通海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共青城招银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间不存在关联及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为一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沈志新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3,100,000 股，其中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100,000 股；高少华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2,678,095 股，其中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516,601 股；陈方方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2,503,700 股，其中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503,700 股；吴依莉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1,301,400 股，其中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301,4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20年上半年，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蔓延，全球经济下行压力加大。面对国内外错综复杂的经济形势，公司经营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以风险防控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为指导原则，在统筹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稳步有序开展各项经营活动。

(1) 报告期内，为有效降低公司经营负担及未来持续的资金投入压力，进一步提升公司资产质量，改善公司长期偿债能力以及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实施了重大资产出售事项，将所持有的成都新承邦100%股权对外出售。报告期内，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已实施完毕。

(2)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保持现有镍基合金材料的生产与销售业务，积极开拓园林绿化业务市场。公司镍基合金业务收入稳定有所增长，受原材料价格及加工费用增加的影响，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公司园林绿化业务有序推进，针对在手项目，强化项目管理，全力保障在手项目按期完成进度目标；同时不断加大对园林工程业务市场的研究和分析，努力寻找和跟踪目标项目。报告期内子公司环景园林实现盈利，随着园林工程项目的推进及业务市场的开拓，公司的业务收入、盈利能力将逐步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603.2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0.74%，其中镍基合金材料的生产与销售业务实现营业收入5,386.7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4.82%，园林绿化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216.51万元；公司报告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55.2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66.42%，经营业绩实现扭亏为盈。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且仅对在2020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计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2020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2019年度财务报表不予调整。

该准则变化影响的重述数据如下：

单位：元

业务性质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列式科目	金额	列式科目	金额

因转让商品/销售服务/提供劳务而收到的预收款	预收款项	664,241.87	合同负债	664,241.87
------------------------	------	------------	------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3月6日，公司与北京鼎力建筑工程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公司持有的成都新承邦100%股权转让至北京鼎力，本次交易对价为现金1,590万元，具体公告详见《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重大资产出售的一般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2020-009、2020-010）；2020年4月22日，公司已将持有的成都新承邦100%股权过户至北京鼎力名下，不再持有成都新承邦股权，具体公告详见《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关于重大资产出售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依据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已对成都新承邦丧失控制权，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